

做好不起诉案件『后半篇文章』

河南汤阴：探索轻微刑事案件社会志愿服务机制

新视界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郑嵩 孙鹏杰) “为了您的安全,请佩戴头盔……”近日,在河南省汤阴县人民路与大北街交叉口,李某和王某正手执扩音喇叭,劝说未戴头盔的电动车驾驶人注意安全。

据了解,李某和王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今年7月20日被公安机关移送汤阴县检察院审查起诉。该院在全面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后发现,两人犯罪情节轻微,认罪认罚,拟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但是,为避免“不诉了之”,该院探索适用了轻微刑事案件志愿服务机制。

8月15日,汤阴县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制发了对两名犯罪嫌疑人适用非刑罚处罚措施通知书,规定两人需在一个月内完成10天的志愿服务,并由交警部门出具参加志愿服务考勤表、考核等次回复函,汤阴县检察院再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这是该院对危险驾驶相对不起诉案件犯罪嫌疑人首次适用非刑罚处罚措施。为做好不诉案件“后半篇文章”,汤阴县检察院能动履职,多次与当地交通管理大队等执法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就非刑罚处罚措施的内容、操作流程、文书移送等进行协商交流,并达成共识。

7月18日,汤阴县检察院会同县公安局制定《危险驾驶相对不起诉案件适用非刑罚处罚措施的实施意见》。同时,该院制发《非刑罚处罚措施通知书》《自愿接受非刑罚处罚措施承诺书》《非刑罚处罚措施回复函》等格式文书,并协调技术部门添加至工作网中,提升检察官办案效率。自《实施意见》施行以来,该院已办理危险驾

驶相对不起诉案件12件,12名犯罪嫌疑人均自愿接受非刑罚处罚措施,实现了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的有效衔接,提升了危险驾驶综合治理效果。

“通过开展志愿服务,既能够提升危险驾驶案件犯罪嫌疑人的交通安全意识,起到警示教育作用,也是创新县域治理的有力举措,是非刑罚处罚引入社会服务的有益尝试。”汤阴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张琳说。

最高检发布

云南检察机关对洪正华涉嫌受贿、隐瞒境外存款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8月24日电(记者徐日丹 见习记者刘亭亭)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近日,云南省体育局原党组书记、局长洪正华(正厅级)涉嫌受贿罪、隐瞒境外存款罪一案,由云南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云南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昆明市检察院依法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洪正华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昆明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洪正华利用担任国家开发银行信息科技局局长,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书记、厅长等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利用他人身份信息,在境外开立证券账户供自己使用,故意未按规定申报,数额较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隐瞒境外存款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云南检察机关对彭付平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8月24日电(记者徐日丹 见习记者刘亭亭)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近日,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局原副司长彭付平(副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云南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云南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普洱市检察院依法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彭付平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普洱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彭付平利用担任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局安全监察处处长,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局副司长的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辽宁检察机关对张忠龙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8月24日电(记者徐日丹 见习记者刘亭亭)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日前,辽宁省锦州市政府原党组成员、副市长张忠龙(副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辽宁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辽宁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辽阳市检察院依法向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张忠龙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辽阳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张忠龙利用担任锦州市太和区委副书记、区长,北镇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书记,锦州市副市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检察动态

【六盘水市水城区检察院】 推动司法救助与社会化救助相衔接

本报讯(通讯员丁艳红 王本莉) 近日,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检察院召开多元救助工作联席会,邀请民政、妇联、教育等部门代表参加。会上,该院介绍了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化救助衔接工作机制及落实情况,通报了该院通过前期深入排查提交联席会议的14件申请多元救助重点案件情况。与会单位代表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责建言献策,表示将对检察机关提交讨论的案件开展调查,确定最终救助方案后书面反馈检察院,同时持续跟踪推进多元化救助工作。

点点暖心换群众舒心的

“司法救助+” 帮当事人走出困境

本报讯(记者蓝恒 通讯员叶景) “这是我们通过检察关爱公益基金申请的专款救助金,希望能解你们一家人的燃眉之急。”近日,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检察院为脑部损伤致重伤二级的交通事故被害人李某一家发放了2万元救助金。据了解,这是江北区检察关爱公益基金设立后发放的首笔救助金。

今年6月底,江北区检察院与该区慈善总会联合设立了江北区检察关爱公益基金,用于开展困难当事人救助等公益项目,并设置了严格的使用和信息公开程序。基金成立后,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捐赠了90万元,支持江北区慈善和救助工作。

“在办案中,像李某这样家庭困难的当事人不在少数,如果以一次性经济救济为主,资金有限,难以全面满足困难群众的现实需要。如何将司法救助融入社会救助格局,深入开展综合帮扶,是我们一直在思考的问题。”江北区检察院检察长董顺来说。

为构建多元救助模式,江

北区检察院积极与教育、民政、人社等12个部门沟通对接,联合签订了《关于建立完善检察机关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工作衔接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联动落实经济救助、心理疏导、教育帮扶、身体康复、法律援助、技能培训等多元救助方式,确保救助工作及时精准、应救尽救。

由于司法救助与慈善救助涉及多个部门,江北区检察院依托该区矛盾调解中心的“县乡一体、整体智治”平台,通过数字赋能,对困难当事人和其他困难群众的综合救助方案进行归集汇总、协调研判、分类流转,并导入相应救助部门的办理程序,建立救助信息动态数据库,加强对救助对象的动态管理。

截至目前,该院已通过江北区检察关爱公益基金向3件刑事案件的被害人发放了救助金。同时,该院借助工作衔接机制及时对接民政、残联、妇联等部门,对其中1名女性残疾被害人开展多元帮扶,努力在司法办案中传递检察温情。

说理和救助一同送上门

本报讯(记者张宇虹 窦晓峰 通讯员赵百莲) 在辽宁省本溪市检察机关的多元救助和结对帮扶下,近日,某刑事案件被害人家属曲阿姨心中的愤怒终于消解了。

曲阿姨的大女儿经常遭受其丈夫的家庭暴力,并在4年前的一次家暴中因颅脑损伤死亡。案发后,大女儿的丈夫主动投案,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七年。虽然案件有了结论,但曲阿姨的悲愤没有平复,她觉得女儿遭遇横祸,凶手却没有得到严惩。今年初,曲阿姨以原罪认定罪名错误、量刑过轻为由来到了本溪市检察院

院申诉,正在接访的该院检察长李冠山接待了她。

“我们用了一周时间完成了全面阅卷、审查工作,认定法院的判决没有问题,曲阿姨的申诉理由不能成立。”李冠山介绍,如果将一纸文书送达当事人,办案程序虽然没问题,却缺少了法律的温度。于是,李冠山再次接待了曲阿姨,耐心倾听她的心声,并通过讲法理、说情理,打开了老人的心结。曲阿姨表示撤回申诉,不再上访。

由于曲阿姨及其二女儿均为低保户,本溪市检察院遂积极开展结对帮扶,为其申请司法救助金5万元,并协调相关部门同步开展社

会救助,实现“一次救助、长期帮扶”的效果。

曲阿姨司法救助案件只是本溪市检察机关深入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一个缩影。2020年以来,本溪市检察机关积极探索“党建+救助”新模式,由控告申诉、刑事检察部门以及青年检察官先锋队抽调党员干警成立司法救助专项工作临时党支部,专门负责开展司法救助和结对帮扶工作,注重将开展司法救助与修复社会关系相贯通。今年以来,本溪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46件48人,发放救助金133万余元。

无声的交流 暖心的救助

本报讯(袁剑轩) “经审查认定,你的情况符合相关司法救助条件,应当予以救助,我们决定向你发放司法救助金。”近日,一场特别的司法救助金发放决定宣布仪式在上海市嘉定区检察院举行。由于申请人小美是一名聋哑女孩,承办检察官通过电子屏幕与小美进行文字沟通。屏幕另一端,小美竖起大拇指,向着检察官的方向弯曲两下,并用手机打下“非常感谢你们的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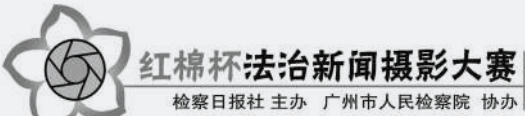
小美是一起刑事案件的被害

人,来沪务工的她在案发后身心遭受重大创伤,无法继续正常工作。“小美和母亲均是聋哑人,她的父亲无劳动能力和行为能力,因此小美的父母都需要她来赡养。小美没有收入来源后,一家人的生活也因此陷入窘境。”该案移送嘉定区检察院后,检察官在办案的同时,走访了解小美的相关情况,认为其可能符合司法救助的条件,遂及时将线索移送该院第六检察部。

该院第六检察部检察官助理

郁静娴立即与小美取得联系,指导其提交司法救助申请材料,并持续对其开展心理疏导。最终,经审查,嘉定区检察院认为小美符合司法救助的条件,决定对其发放司法救助金,帮助其渡过难关。

嘉定区检察院对贫困申请人的救助不止于发放司法救助金,还包含思想疏导、诉讼救济等内容。下一步,该院将加大对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刑事被害人救助力度,增强救助的及时性和针对性。



巡回检察进监所



江苏省镇江市检察院近日组织扬中市检察院对句容市看守所、丹徒区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开展常规巡回检察。在句容市看守所,巡回检察组通过发布巡回检察公告、深入监室实地检查、查看台账资料、发放调查问卷、与相关人员谈话等方式,对该所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活动情况进行全面检察;在丹徒区司法局,巡回检察组通过与相关人员谈话及调阅、复制有关材料、发放问卷调查表、查看矫正档案等方式,对该局执行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开展社区矫正监管工作等情况开展检察。目前,扬中市检察院已向镇江市检察院提交两次巡回检察的反馈意见。

左图:巡回检察组进入监区现场检查。 右图:巡回检察组对看守所监室开展清监检察。 闫博 张晋摄

在“金沙滩”上描绘乡村振兴蓝图

(上接第一版)近年来,闽宁镇依托这一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把发展葡萄酒产业同加强黄河滩区治理、加强生态恢复结合起来,走出了一条独具优势、高质量发展的路子。“检察蓝”的加持,则让闽宁镇的这张“紫色名片”更加亮眼。

“一刮风,漫天的粉尘、煤灰,严重影响葡萄的生长品质。”在自治区检察院召开的服务民营企业座谈会上,有人提到闽宁镇相邻的黄羊滩农场粉煤灰堆积,影响毗邻葡萄园生态和周边大气环境,引起了检察机关的关注。

2021年4月,接到线索的永宁县检察院启动公益诉讼调查程序。该院经调查发现,2017年12月,杨某以公司名义租赁黄羊滩农场85.82亩土地暂存粉煤灰。租期结束后,贮存在土

地上的粉煤灰却未被运走,而且还有不少将建筑垃圾、杂草等偷倒在此处,导致空气中悬浮颗粒增加,形成扬尘污染。

永宁县检察院分别向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县胜利乡政府送达检察建议,助力乡政府依法处置黄羊滩农场扬尘污染周围环境问题,并以此为契机,强化辖区内污染防治、环境整治,推进乡村环境综合治理。

经整治,黄羊滩农场堆积的粉煤灰及建筑垃圾、杂草等被彻底清理。为确保长效常治,宁夏黄羊滩农场在固体废物清理后的土地上栽种了6000余棵树木,不仅让这块“创伤之地”焕发出勃勃生机,也让周边葡萄园多了一道生态防护。

据介绍,2017年以来,永宁县检察院共办理破坏环境资源类刑事案

件34件53人,对4起盗伐林木案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追缴补植复绿费7万余元;积极开展“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公益诉讼服务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专项监督活动等,办理环境资源保护类公益诉讼案件124件。

以未检力量守望未来

随着越来越多的年轻人走向城市,留守儿童问题在闽宁镇也越发凸显。如何以检察力量呵护孩子健康成长,永宁县检察院始终立足实际,将未检工作不断做实做细。

2021年5月,小治(化名)因盗窃路边停放的三轮车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调查发现,小治父

母均忙于生计,缺乏对小治的陪伴和教育,致使其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因小治不满16周岁,检察机关监督公安机关撤案,但对小治的教育帮助并没有结束。

2021年7月,永宁县检察院决定对小治开展分级预防观护帮教工作,同时对小治父母发出督促监护令,督促其履行监护职责的法律后果。在后续回访中,检察官了解到,小治目前就读于闽宁镇某中学,学习成绩优异。

据悉,2017年以来,永宁县检察院共对84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分级预防观护帮教工作,帮助21名涉罪未成年人重返校园。

孩子的事是关乎闽宁镇发展希望的大事。永宁县检察院坚持乡村

振兴普法先行,由检察长及另一名副院领导分别担任闽宁镇两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开展普法进校园、普法进乡村等各种普法宣传活动20余场次,受教育群众达8000余人。

为了护航孩子健康成长,该院通过办理闽宁中学门口私家车非法运营拉载学生公益诉讼案,促进县交通运输局开展交通领域打非治违专项工作,同时协调开通公交专线,有效缓解学生乘车难问题;通过办理校园门口流动摊点售卖“五毛食品”公益诉讼案,以点带面推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及相关商品专项检查,发现存在问题商户21户并及时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有力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域经济发展,立足检察职能,依法能动履职,在联动共治中推动形成乡村治理长效机制,促进溯源治理,为服务乡村振兴贡献更大检察力量。”肖声说。

望借此增强办理证券业务类案件的能力和水平。

北京市检察机关也邀请了证券期货犯罪审判庭的部分法官参加培训,“邀请法官同堂培训,更有利于形成司法共识,统一司法标准,对提升证券期货犯罪案件办理水平意义重大。”北京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负责人说。

结束不是终点,而是新的开始

回顾历时一个多月的培训,罗曦说,这对检察官在办理证券期货类犯罪案件时,弄懂弄透基础金融法律关系和交易形式,准确认定犯罪、指控犯罪具有很大助益,更从整体上提高了证券领域检察队伍专业化水平。

加强证券领域检察队伍建设,举措远不止于此。记者了解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机关正在探索与证监部门开展人员双向挂职交流培训,让检察人员到证监业务部门实践学习,增强检察人员对证券期货犯罪案件的深入认识;上海市检察机关组建全市跨院、跨层级的证券期货金融检察办案核心团队,大力推进证券犯罪办案专业化建设;北京市检察机关以加强检察机关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北京)建设为重点,不断发布典型案例,打造首都特色检察品牌,为服务保障首都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一次培训的结束,意味着工作上又有新的开始。检察机关对于提升证券领域检察队伍专业化水平的举措仍在不断探索。